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書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江伯康
電話：03-8227171#347
傳真：03-8232178
電子信箱：vicchiang@hl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府原住民行政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府行資字第115006954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376550000A_1150069549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50069549_ATTACH2.odt)

主旨：函轉數位發展部「114年度資通安全稽核共同發現事項及
建議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數位發展部115年4月10日數授資稽字第1154000120號
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府各處

副本：

